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 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690号”注册生效，同意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或“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根据《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公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债券期限为5年，品种二债券期限为10年。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5年8月21日结束，本期债券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15.00亿元，票面利率为1.92%，认购倍数为2.79倍；本期债券品种二最终发行规模10.00亿元，票面利率为2.30%，认购倍数为2.1倍。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获配3.70亿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获配2.90亿元，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关联方获配2.00亿元，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方获配1.30亿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报价公允，程序合规。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 8月 21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8月21日